

存

存查

王邦祥
九



湖北省政府

子 11417

168016



安陸縣政府 呈 中華民國三十年七月二十日精字第一二九號 於均川

事由：奉電催辦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查報表現因本縣情形 鑒核俯准暫免填報由。

一、業奉

鈞府省建三施字第四七六五號皓代電催辦查禁敵貨禁運資

敵工作查報表仰速填報等因。

二、自應遵照查本縣全境被敵匪盤踞現本府通處鄰縣辦公關

於查禁敵貨禁運資敵之實際工作尚無權辦理。

三、飭辦上項工作查報表現因本縣情形特殊無可查填擬請

鈞府鑒核俯准暫免填報。

謹呈

劉蔚武

30年8月26日(星期四) 省建字第 5822

湖北省政府主席陳

安陸縣縣長賴秉鈞

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